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建设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 目录

- 一：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1
- 二：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48
- 三：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其他说明事项..... 53

#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 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填 表 人 ：

建设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电话:13953080603

电话:13953080603

传真:-----

传真:-----

邮编: 274000

邮编: 274000

地址: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沙土镇木刘村北 327 国道南侧

地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沙土镇木刘村北 327 国道南侧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沙土镇木刘村北 327 国道南侧				
主要产品名称	机制砂、石灰粉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8.03	开工建设时间	/		
调试时间	2018.11.01-2018.01.31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11.12-11.13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8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35 万	比例	4.4%
实际总概算	796 万	环保投资	32 万	比例	4.0%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2017.10） 2、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6.12）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 4、《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8.03） 5、《关于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8]37 号）				

<p>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p>	<p>本项目无组织颗粒物执行《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math>\leq 0.5\text{mg}/\text{m}^3</math>)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math>\leq 1.0\text{mg}/\text{m}^3</math>)</p> <p>有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执行《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第四时段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颗粒物<math>\leq 20\text{mg}/\text{m}^3</math>)外排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速率<math>\leq 3.5\text{kg}/\text{h}</math>要求。</p> <p>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昼间 <b>60dB(A)</b>，夜间 <b>50dB(A)</b>)。</p>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筑工程为:项目占地面积 8000 平方米,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见下表 2-1。

表 2-1 工程建设内容及与环评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项目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区	生产车间 1, 钢结构, 高 8m, 建筑面积约 1750m <sup>2</sup> (机制砂生产车间, 其中包括原料储备库、生产加工区)	与环评一致
		生产车间 2, 钢结构, 高 8m, 建筑面积约 1000m <sup>2</sup> , (石灰粉生产车间, 其中包括原来储备库, 生产加工区)	
		生产车间 3, 钢结构, 高 8m, 建筑面积约 1000m <sup>2</sup> , (机制砂筛分车间, 其中包括原料储备库、生产加工区)	
辅助工程	办公室	办公室, 砖混结构, 建筑面积 300m <sup>2</sup>	与环评一致
	储仓	成品储备仓 4 个, 其中 2 个 250t 储藏, 2 个 350t 储仓	
	仓库	机制砂成品仓库, 2 个建筑面积分别为 100m <sup>2</sup> 的封闭仓库	
	原料储备库	原料储备库位于生产车间内部	
公用工程	供水工程	供水由当地供水管网供给; 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	与环评一致
	供电工程	由当地供电管网供给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 定期外运用作农肥施肥; 设置车辆冲洗平台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运走堆肥。车辆冲洗产生的废水, 经沉淀池处理后, 循环使用不外排。
	噪声治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用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	与环评一致
	废气	项目粉尘采用集气罩+袋式除尘+15m 排气筒排放, 生产车间和成品库密闭, 成品仓上部呼吸口设置袋式除尘设备	与环评一致
	固废	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与环评一致

本项目主要设备与环评对比见表 2-2。

表 2-2 主要设备与环评对比一览表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套)	实际情况
制砂机	VS18518	1	同环评
振动筛	2Y1848	1	同环评
选粉机	-	1	同环评
破碎机	-	1	同环评
磨粉机	MTW138	1	同环评
洗砂机	-	1	0
提升机	-	2	同环评
地磅	-	1	同环评
成品储备仓	250t、350t	4 (各型号有 2 个)	同环评
装载机	-	2	同环评
雾炮机	-	0	1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原材料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见表2-3

表 2-3 原材料实际消耗与环评对比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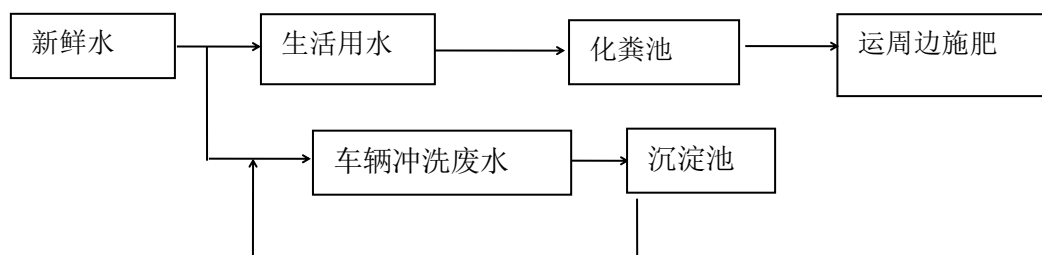
原材料	单位	数量	实际情况
碎石子	万 t/a	10	同环评
石灰	万 t/a	3	同环评
未筛分机制砂	万 t/a	3.3	同环评

**本项目给排水情况：**

(1) 给水

本项目用水为地下水，项目用水主要为工作人员生活用水和设备清洗用水

项目水平衡见下图：





(2) 排水

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运至农田施肥，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

工艺流程见图 2-1、图 2-2、图 2-3。

(1) 机制砂设备生产工艺图

工艺流程：将原料储备库的碎石子从给料机均匀地由输送带送入到制砂机进行细碎，破碎后的碎石子被输送到振动筛进行筛分，达到成品粒度要求的物料被送入选粉机分离，分离后由成品输送带输出即为成品机制砂，选粉机分离出的机制砂矿粉由提升机输送至 350t 成品储备仓；未达到成品粒度要求的物料从滚动筛返回制砂机重新加工，形成闭路多次循环原料环。成品粒度可按用户的需求进行组合和分级。机制砂生产过程不涉及水洗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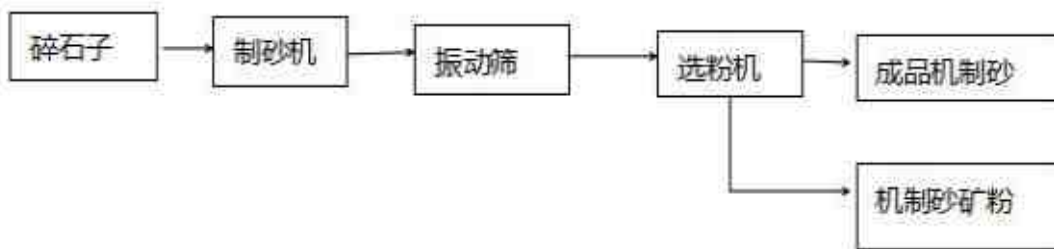


图 2-1 机制砂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 机制砂筛分工艺图

工艺流程：成品机制砂经分离出机制砂矿粉作为附产品出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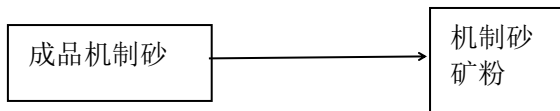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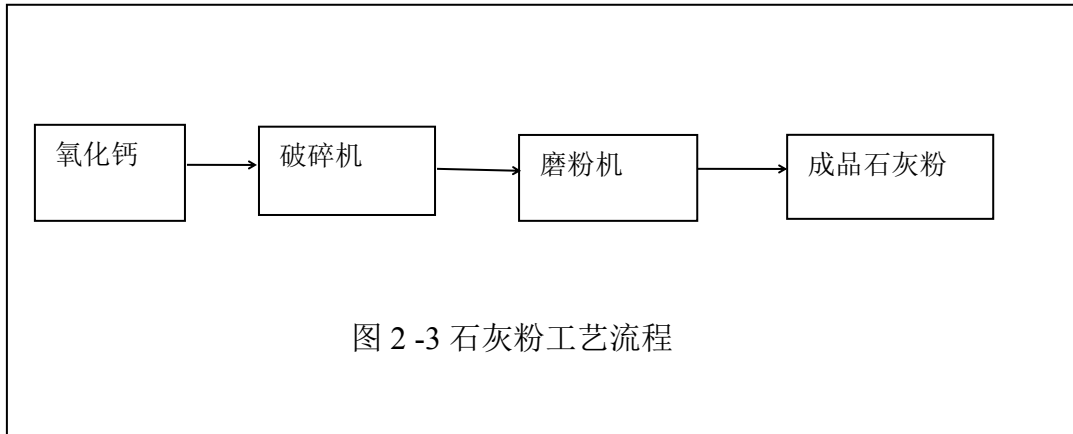


图 2-2 机制砂筛分工艺流程

### (3) 石灰粉生产工艺图

原料储备库中的氧化钙，体积较大，需先经过破碎机破碎，然后再经磨粉机碾磨即得到成品石灰粉，由提升机输送至 250t 成品储备仓。



表三

###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 一、主要污染源

##### (1) 废气

本项目主要为砂石料加工，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大气污染源主要为原料在堆存、装载、破碎、制砂、筛分工序产生扬尘以及成品储备仓呼吸阀产生的粉尘。

##### (2)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 (3) 噪声

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破碎机、制砂机、筛选机等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

##### (4) 固体废弃物

项目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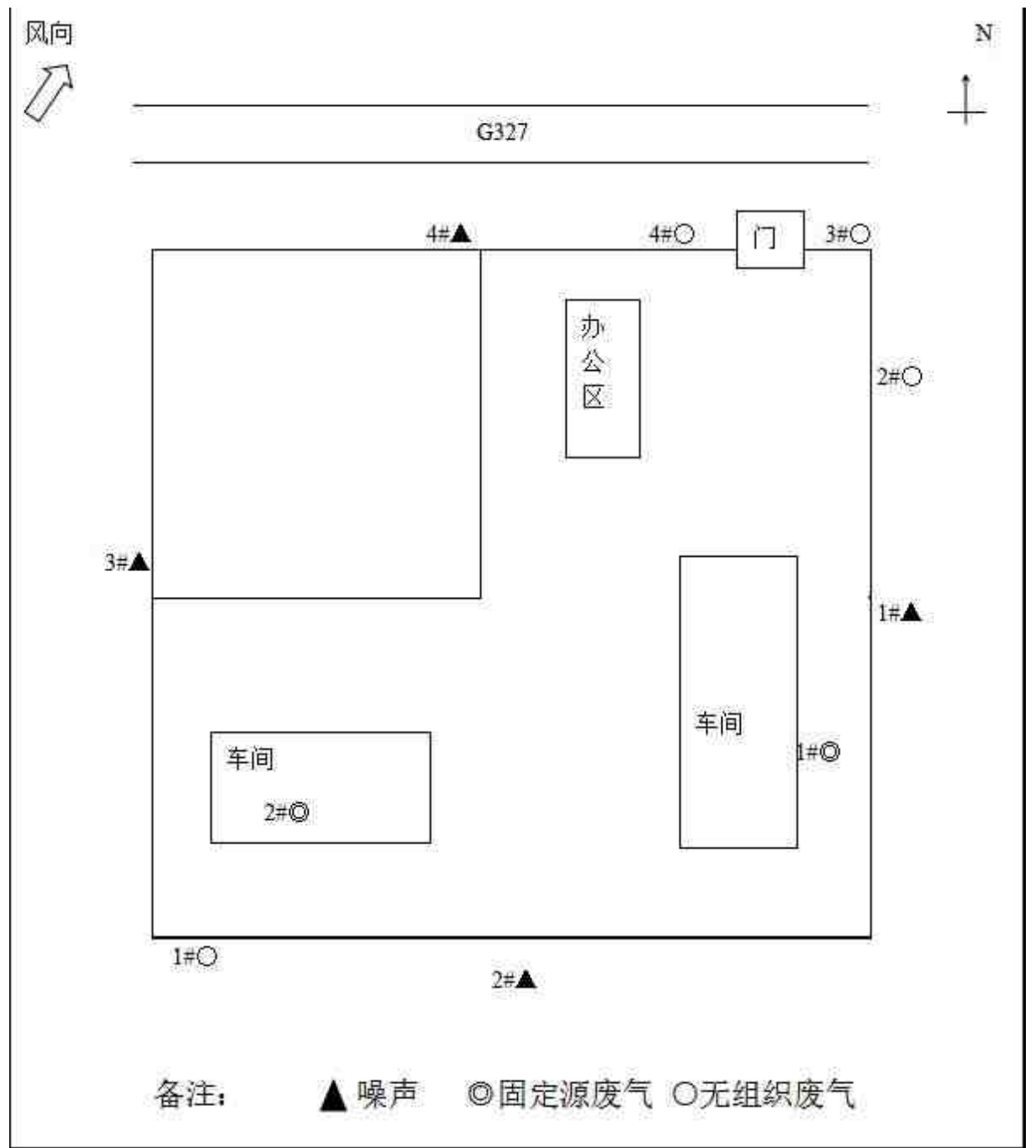
#### 二、污染物处理及排放

本项目污染物均妥善处理，污染物具体处理措施、排放去向及相关投资见表 3-1，如下：

表 3-1 污染物处理措施、排放去向及相关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治理措施	排放去向	投资
废水	生活污水 清洗废水	化粪池 沉淀池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运走堆肥。车辆冲洗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8
废气	粉尘	集气罩、袋式除尘装置、15 米高排气筒	有组织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后由袋式除尘装置处理后由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14
噪声	设备噪声	设备减震、隔声	采用低噪音设备，高噪声设备做减震地基，墙壁设置吸声材料	7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3
合计环保投资			32	

### 三、监测点位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评报告表主要结论（摘要）：

一、项目概况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总投资 800 万元。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菏泽市牡丹区沙土镇木刘村北 327 国道南侧，总占地面积约 8000m<sup>2</sup>，建筑面积约 5000m<sup>2</sup>，投产后项目年产机制砂 12 万吨、石灰粉 3 万吨。

二、规划符合性

本项目位于菏泽市牡丹区沙土镇木刘村北 327 国道南侧，根据项目单位出具的证明，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满足用地要求。

三、产业政策符合性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1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本项目不属于国家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四、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基本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三级标准要求，环境空气质量较好；声环境质量较好，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b 类标准；评价区内地表水环境质量不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Ⅲ类水体标准，主要为附近居民生活污水排入所致，水体总体不能满足标准；项目区含氟量和总硬度较高，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也有超标现象，说明地下水存在有机污染，不能够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93）Ⅲ类标准。

五、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环境空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原料在堆存、装载、破碎、制砂、筛分工序产生扬尘以及成品储备仓呼吸阀产生的粉尘。

（1）机制砂制备生产粉尘

项目在制砂、筛分和选粉过程中会产生粉尘，经收集后由袋式除尘装置处理，最后由 15m 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中的表2一般控制区域(颗粒物最高浓度限值 $20\text{mg}/\text{m}^3$ ),外排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速率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2) 机制砂筛分产生粉尘

项目在筛分过程中会产生粉尘,经收集后由袋式除尘装置处理,最后由15m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中的表2一般控制区域(颗粒物最高浓度限值 $20\text{mg}/\text{m}^3$ ),外排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速率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3) 石灰粉生产产生粉尘

项目在石灰粉生产过程中会产生粉尘,经收集后由袋式除尘装置处理,最后由15m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7/2376-2013)中的表2一般控制区域(颗粒物最高浓度限值 $20\text{mg}/\text{m}^3$ ),外排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速率要求。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4) 筒仓粉尘

项目石灰份仓和机制砂矿粉仓仓顶均袋式除尘器,经处理后由仓顶排放,粉尘排放浓度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的表2一般控制区域(颗粒物最高浓度限值 $20\text{mg}/\text{m}^3$ ),外排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速率要求。

#### (5) 无组织粉尘

厂区无组织粉尘排放量为 $0.41\text{t}/\text{a}$ ( $0.17\text{kg}/\text{h}$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可以满足《山东省建材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2、水环境

该项目用水主要为车辆冲洗废水和员工生活用水。

#### (1) 车辆冲洗废水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 (2) 员工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外运用作农肥,不直接排至周边地表水体,不形成

地表径流，对周边地表水体影响较小。

### 3、噪声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有破碎机、制砂机、筛选机等。本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且噪声经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声功能区标准要求，因此，该项目的生产噪声对周围敏感点产生影响较小。

### 4、固体废物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标准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较小。

### 5、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计算，确定本项目生产区卫生防护距离为50m，根据调查，项目周边50m范围内无敏感点，能够满足项目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项目建成后，在5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 6、总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废气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污染物产生，因此拟建项目不需进行申请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总量指标；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定期清运至农田施肥，不形成地表径流，因此拟建项目不需进行申请COD和NH<sub>3</sub>-N总量指标。

因此，本项目不需申请总量控制指标。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当地整体规划的要求。在落实本报告表所提出的环保措施的前提下，项目运营中产生的“三废”均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质量造成明显不利影响。故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主体工程与环境工程“三同时”的前提下，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保角度上讲，本项目是可行的。



二、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表 4-1，如下：

表 4-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评价
<p>1、施工期；在建设过程中按照《山东省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和《菏泽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做好扬尘防治工作。车辆冲洗设备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或用于生产，不得外排。沉淀池产生的固废回用于生产或外售综合利用，做到零排放。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p>	<p>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运走堆肥。车辆冲洗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p>	<p>基本落实</p>
<p>2、运行期有组织粉尘；在上料破碎、制砂筛分、石灰破碎磨粉等过程中产生粉尘工艺，在封闭式车间内，通过集气罩+袋式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达到《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第四时段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mg/m<sup>3</sup>）。</p>	<p>本项目在上料破碎、制砂筛分、氧化钙破碎磨粉等过程中产生粉尘，在封闭式车间内，通过集气罩+袋式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第四时段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mg/m<sup>3</sup>）。</p>	<p>已落实</p>
<p>3、无组织粉尘；原料区堆放、装卸、运输等粉尘等物料储存场要建设防风抑尘网或封闭式仓库，设置自动喷淋设施和配备洒水车定时喷淋洒水，除留有必要的进出口外，沿整个储存场所周边设置防风、抑尘网，高于料堆预计高度 2-3 米，下部建设 1.2 米以上实心水泥墙。对运输车辆、施工过程产生的扬尘采取覆盖、洒水等综合防治措施，厂区进出口及装置区地面硬化。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 1 要求和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1.0mg/m<sup>3</sup>）。</p>	<p>原料区堆放、装卸、运输等粉尘等物料储存场在封闭车间内，在厂区四周建设防风抑尘网，设置自动喷淋设施定时喷淋洒水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0.5mg/m<sup>3</sup>）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1.0mg/m<sup>3</sup>）</p>	<p>已落实</p>

<p>4、营运期要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源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p>	<p>本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设备运行噪声，所有噪声设备均为选购的低噪声设备且布置在厂房内，并经过吸声、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居民造成不良影响。</p>	<p>已落实</p>
---	--	------------

本项目因机制砂筛分工艺改进，减少了未筛分的机制砂由输送带送入到洗砂机进行筛分的工序，环保设备增加了一台雾炮机，其他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无变更，不存在重大变更。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本次验收废气采用的检测方法见表 5-1。

表 5-1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最低检出限	检测人员
无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卜乾乾
固定源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卜乾乾
		GB/T 16157-1996	/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 12348-2008	/	李常贺

## 2、质量控制和质量保证

检测过程中的质量保证措施按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发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实施全过程质量保证，保证了检测过程中各检测点位布置的科学性和可比性；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检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检测数据实行了三级审核制度，经过复核、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

## 3、噪声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厂界噪声检测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 -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噪声仪器在检测前后进行校准，声级计测量前后仪器的示值偏差相差不大于 0.5dB。

## 4、气体检测分析质量保证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规定和要求执行。有组织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进行。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方法的检出限应满足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气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6-1。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及频次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2018.11.12- 2018.11.13	1#除尘设备排气筒采样口 (3进1出)	颗粒物	检测 2 天, 3 次/天
	2#除尘设备排气筒采样口 (2进1出)	颗粒物	检测 2 天, 3 次/天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厂界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检测 2 天, 4 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连续 2 天, 昼、夜间各 1 次

2、厂界噪声监测

(1) 监测布点

厂区内高噪声设备对应的四个厂界各布设 1 个监测点位, 共 4 个点。

(2) 监测项目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A)$ 。

(3) 监测频次

连续监测 2 天, 昼间、夜间各 1 次。

(4) 监测分析方法

测量方法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进行。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见表 7-1，如下：

表 7-1 监测期间工况记录表

生产日期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生产负荷
2018.11.12	0.04 万吨机制砂/天 0.01 万吨石灰粉/天	0.032 万吨机制砂/天	80.0%
		0.008 万吨石灰粉/天	80.0%
2018.11.13		0.033 万吨机制砂/天	82.5%
		0.008 万吨石灰粉/天	80.0%

备注：检测期间正常运转，年产时间以 2400 小时计

验收监测结果：

1、检测结果见表 7-2、表 7-3、表 7-4、表 7-5，如下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监控点与参照点浓度值的最大差值 (mg/m <sup>3</sup> )	参考限值 (mg/m <sup>3</sup> )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2018.11.12	颗粒物	0.240	0.355	0.391	<b>0.398</b>	0.158	0.5
		0.205	<b>0.402</b>	0.387	0.357	0.197	
		0.202	<b>0.401</b>	0.390	0.370	0.199	
		0.248	0.369	0.395	<b>0.404</b>	0.156	
2018.11.13	颗粒物	0.254	0.372	0.362	<b>0.406</b>	0.152	
		0.227	0.374	0.355	<b>0.413</b>	0.186	
		0.259	<b>0.375</b>	0.353	0.351	0.116	
		0.247	<b>0.395</b>	0.354	0.364	0.148	

备注：本项目参考《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0.5mg/m<sup>3</sup>）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1.0mg/m<sup>3</sup>）。

表 7-3：固定源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2018.11.12	1#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154.9	160.7	155.2	156.9	0.596	0.605	0.592	0.598
		流量 (Nm <sup>3</sup> /h)	3849	3766	3813	3809	---	---	---	---
	1#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126.3	130.5	128.9	128.6	0.442	0.462	0.454	0.453
		流量 (Nm <sup>3</sup> /h)	3497	3544	3520	3520	---	---	---	---
	1#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3	颗粒物	124.1	128.8	126.5	126.5	0.429	0.461	0.428	0.429
		流量 (Nm <sup>3</sup> /h)	3455	3347	3380	3394	---	---	---	---
	1#除尘设备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1.9	12.4	12.5	12.3	0.122	0.129	0.130	0.127
流量 (Nm <sup>3</sup> /h)		10294	10393	10400	10362	---	---	---	---	
	净化效率 (%)	颗粒物	---	---	---	---	91.6	91.4	91.2	91.4
2018.11.13	1#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163.8	157.4	159.9	160.4	0.622	0.590	0.619	0.610
		流量 (Nm <sup>3</sup> /h)	3800	3747	3869	3805	---	---	---	---
	1#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128.5	131.7	127.0	129.1	0.452	0.459	0.453	0.455
		流量 (Nm <sup>3</sup> /h)	3517	3488	3569	3525	---	---	---	---
	1#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3	颗粒物	124.9	128.5	120.6	124.7	0.424	0.440	0.419	0.428
		流量 (Nm <sup>3</sup> /h)	3396	3421	3475	3431	---	---	---	---
	1#除尘设备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2.8	12.0	13.1	12.6	0.133	0.126	0.137	0.132
流量 (Nm <sup>3</sup> /h)		10379	10529	10488	10465	---	---	---	---	
	净化效率 (%)	颗粒物	---	---	---	---	91.1	91.5	90.8	91.1
备注：本项目固定源废气参考《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 ≤ 20mg/m <sup>3</sup> ）。										

表 7-3：固定源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续）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2018.11.12	2#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162.1	159.4	157.3	159.6	0.632	0.625	0.607	0.621	
		流量 (Nm <sup>3</sup> /h)	3896	3923	3857	3892	---	---	---	---	
	2#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79.5	85.9	84.1	83.2	0.0365	0.0401	0.0410	0.0392	
		流量 (Nm <sup>3</sup> /h)	459	467	488	471	---	---	---	---	
	2#除尘设备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9.8	10.4	10.1	10.1	0.0537	0.0535	0.0534	0.0535	
		流量 (Nm <sup>3</sup> /h)	5483	5149	5283	5305	---	---	---	---	
	净化效率 (%)	颗粒物	---	---	---	---	92.0	92.0	92.0	92.0	
	2018.11.13	2#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158.7	162.9	165.4	162.3	0.621	0.630	0.631	0.627
			流量 (Nm <sup>3</sup> /h)	3910	3868	3814	3864	---	---	---	---
2#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86.9	84.7	85.2	85.6	0.0416	0.0396	0.0421	0.0411	
		流量 (Nm <sup>3</sup> /h)	479	468	494	480	---	---	---	---	
2#除尘设备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0.6	10.2	10.8	10.5	0.0569	0.0540	0.0578	0.0562	
		流量 (Nm <sup>3</sup> /h)	5371	5290	5355	5339	---	---	---	---	
净化效率 (%)		颗粒物	---	---	---	---	91.4	91.9	91.4	91.6	
备注：本项目固定源废气参考《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 ≤ 20mg/m <sup>3</sup> ）。											



表 7-4: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eq[dB(A)]	夜间噪声值 Leq[dB(A)]
2018.11.12	1#东厂界	50.0	44.7
	2#南厂界	55.9	43.2
	3#西厂界	56.4	43.0
	4#北厂界	56.9	43.1
2018.11.13	1#东厂界	55.3	42.1
	2#南厂界	51.5	44.6
	3#西厂界	56.1	44.8
	4#北厂界	56.6	44.6
标准限值		<b>60</b>	<b>50</b>
备注：本项目北厂界临近国道，为 4a 类功能区，昼间噪声标准限值为 70[dB(A)],夜间噪声标准限值为 55[dB(A)]。			

表 7-5: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2018.11.12	12.1	101.3	1.1	SW	1	6
	14.5	101.4	1.2	SW	1	6
	15.0	101.5	1.2	SW	1	6
	14.2	101.4	1.3	SW	1	6
2018.11.13	12.3	101.4	1.3	SW	1	5
	15.1	101.5	1.3	SW	1	5
	15.4	101.5	1.4	SW	1	5
	14.3	101.4	1.2	SW	1	5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位于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沙土镇木刘村北 327 国道南侧，项目总投资 79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项目总占地面积约 8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以及其他辅助工程，项目投产后可形成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的规模。职工定员 10 人，每天 8 小时，全年生产时间为 300d，2400h。2018 年 03 月，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相关规定，委托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告表得出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选址合理，采用适当的污染防治措施，污染物达标排放，从环保角度而言建设可行。

2、2018 年 03 月 28 日，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对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菏牡环报告表[2018]37 号）予以批复，同意项目开工建设。

3、该项目实际总投资 79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

4、本项目因机制砂筛分工艺改进，减少了未筛分的机制砂由输送带送入到洗砂机进行筛分的工序，环保设备增加了一台雾炮机，其他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无变更，不存在重大变更。

5、该项目环保设施建设情况如下：

集气罩+袋式除尘器，洗车平台，炮雾机，使用低噪声设备，采用减震设施，设置相应消防设施。

6、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环境管理制度，人员经公司培训，熟悉设备操作，最大限度降低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的可能性。

7、验收监测结果综述：

1) 经监测，无组织颗粒物最大值为  $0.413\text{mg}/\text{m}^3$ ，监控点与参照点浓度值的最大差值为  $0.199\text{mg}/\text{m}^3$  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leq 0.5\text{mg}/\text{m}^3$ ）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经监测，1#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13.1\text{mg}/\text{m}^3$ 、 $0.137\text{kg}/\text{h}$ ，处理效

率为90.8%-91.6%，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一般控制区标准中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sup>3</sup>要求。外排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速率3.5kg/h要求。

经监测，2#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10.8mg/m<sup>3</sup>、0.0578kg/h，处理效率为91.4%-92.0%，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2一般控制区标准中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20mg/m<sup>3</sup>要求。外排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排放速率3.5kg/h要求。

2) 经监测，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6.9dB（A），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4.8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北厂界临近国道，为 4a 类功能区，昼间噪声标准限值为 70[dB(A)],夜间噪声标准限值为 55[dB(A)]。

3) 经核实，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运走堆肥。车辆冲洗产生的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4) 经核实，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本项目固废将全部得到妥善的处置，无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该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纳入总量控制。

综上所述，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在建设过程中，环保审批手续齐全。该项目实际投资 79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占总投资 4.0%。企业制定了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了环保管理机构及其职责，办公室负责项目环保管理和环保档案的收存。该项目废气采取有效措施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废水不外排，固体废物均能够得到妥善处理、实现综合利用；厂界噪声达标。

## 报告注释

本报告表附件、附图如下：

附表 1：“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关于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附件 3：检测报告

附件 4：委托书

附件 5：无上访证明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区布置图

附图 3：现场监测图片

**附表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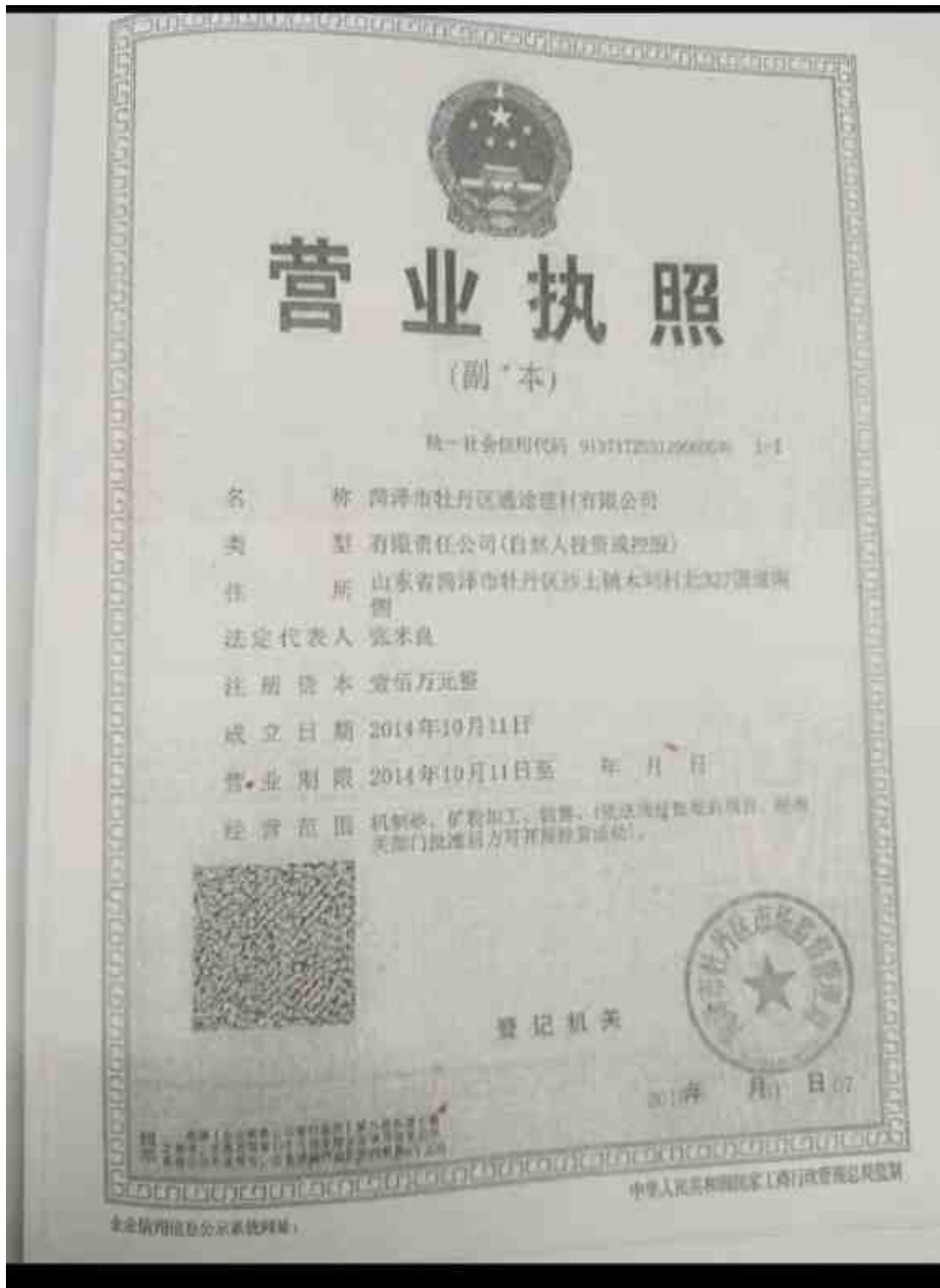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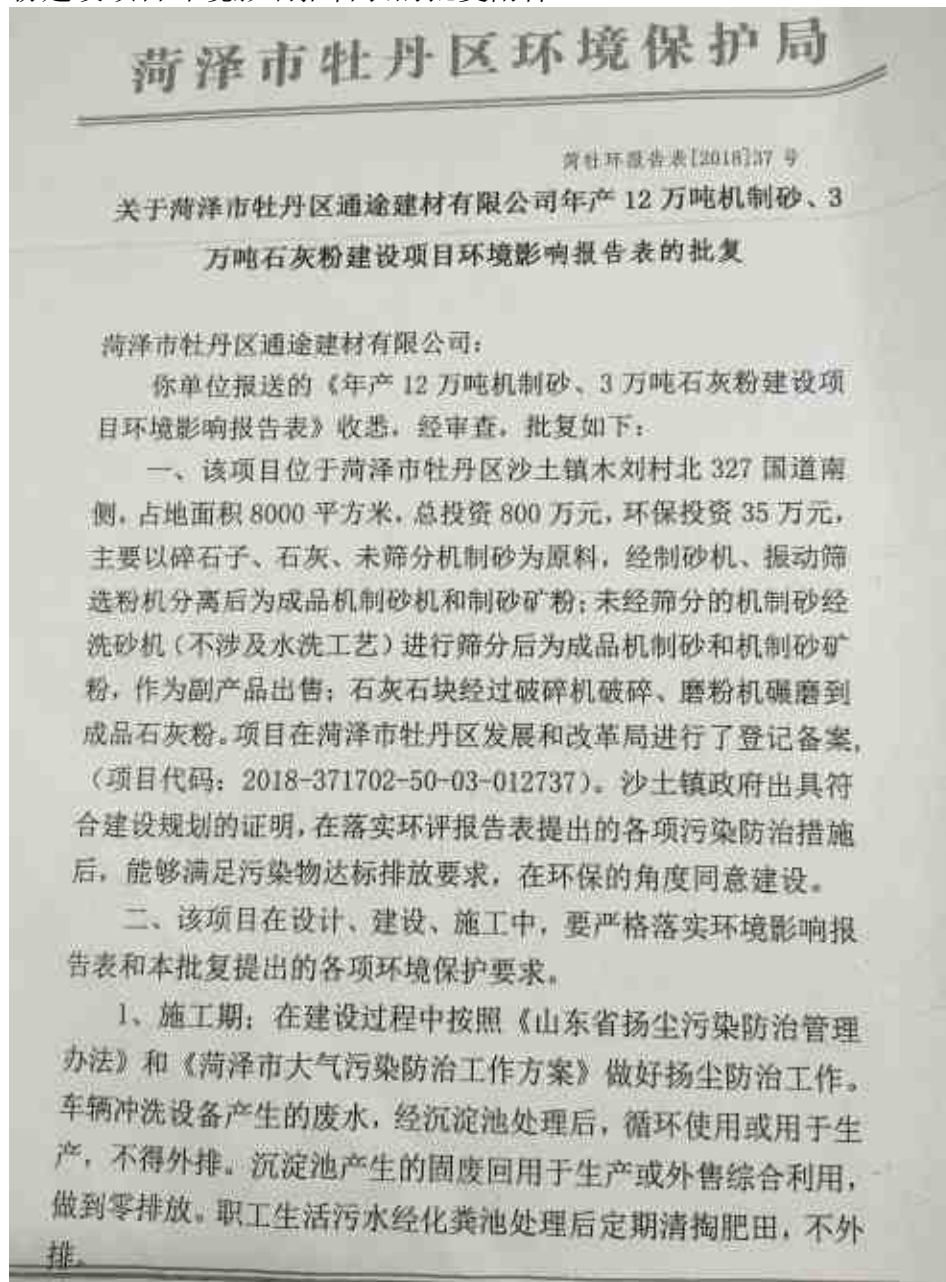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沙土镇木刘村北 327 国道南侧					
	行业类别	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				实际生成能力	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		环评单位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菏牡环报告表[2018]37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				竣工日期	2018.10.25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				
	投资总概算（万元）	8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35		所占比例（%）	4.4				
	实际总投资（万元）	796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2		所占比例（%）	4.0				
	废水治理（万元）	8	废气治理（万元）	14	噪声治理（万元）	7	固废治理（万元）	3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2400					
运营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消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消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13.1	20	5.1617	4.7181	0.4436						+0.4436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相关的其它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1：营业执照



附件 2：关于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附件



2、运行期有组织粉尘：在上料破碎、制砂筛分、石灰破碎磨粉等过程中产生粉尘工艺，在封闭式车间内，通过集气罩+袋式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经15m排气筒排放。达到《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第四时段一般控制区标准限值(最高允许排放浓度为 $20\text{mg}/\text{m}^3$ )。

3、无组织粉尘：原料区堆放、装卸、运输等粉尘等物料储存场要建设防风抑尘网或封闭式仓库，设置自动喷淋设施和配备洒水车定时喷淋洒水，除留有必要的进出口外，沿整个储存场所周边设置防风、抑尘网，高于料堆预计高度2-3米，下部建设1.2米以上实心水泥墙。对运输车辆、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扬尘采取覆盖、洒水等综合防治措施，厂区进出口及装置区地面硬化。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3-2013)表1要求和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

4、营运期要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厂区。对噪声源采取局部封闭及减振、降噪等措施，及时更换老化设备，确保厂界噪声稳定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三、项目在建设期间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配合环保监管、监察部门对项目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四、项目建成后须按规定程序办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

五、该项目性质、规模、地点、采用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重新到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附件 3：检测报告

**正本**

  
171512114891


# 检 测 报 告

圆衡（检）字（2018）年 第 111903 号

项目名称：           废气和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九日



## 1. 前言

受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至 13 日对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有组织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和噪声进行了现场采样检测，并编写本检测报告。

## 2. 检测内容

### 2.1 采样日期、点位及频次

表 1: 检测信息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	采样频次
2018.11.12- 2018.11.13	1#除尘设备排气筒采样口 (3进1出)	颗粒物	检测 2 天, 3 次/天
	2#除尘设备排气筒采样口 (2进1出)	颗粒物	检测 2 天, 3 次/天
	厂界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 厂界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颗粒物	检测 2 天, 4 次/天
	厂界四周	噪声	连续 2 天, 昼、夜间各 1 次

### 2.2 检测项目、方法及检测依据

采样方法执行《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附录 C, 检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标准方法。

检测分析方法详见表 2。

表 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检测分析方法	检测依据	方法最低检出限	检测人员
无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mg/m <sup>3</sup>	卜乾乾
有组织颗粒物	重量法	HJ 836-2017	1.0mg/m <sup>3</sup>	卜乾乾
		GB/T 16157-1996	/	
噪声	噪声仪分析法	GB 12348-2008	/	李青贺

### 2.3 采样及检测仪器

项目	仪器名称	仪器设备型号	仪器设备编号
现场采样设备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4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3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2
	全自动大气(颗粒物)采样器	MH1200	YH(J)-05-041
	便携式气象参数检测仪	MH7100	YH(J)-05-039
	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YQ3000-C	YH(J)-05-080
检测分析仪器	岛津分析天平	AUW120D	YH(J)-07-059
	噪声分析仪	AWA5688	YH(J)-05-086

### 2.4 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

#### 2.4.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准确可靠，无组织排放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与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规定和要求执行。有组织废气监测严格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 16157-1996)进行。颗粒物采样仪器在监测前用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监测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方法的检出限满足要求。

#### 2.4.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噪声监测严格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进行，质量保证和质控按照国家环保局《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

### 3. 检测结果

表 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2018.11.12	1#除尘设备排 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154.9	160.7	155.2	156.9	0.596	0.596	0.592	0.598				
		流量 (Nm <sup>3</sup> /h)	3849	3766	3813	3809								
	1#除尘设备排 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126.3	130.5	128.9	128.6	0.442	0.462	0.454	0.453				
		流量 (Nm <sup>3</sup> /h)	3497	3544	3520	3520								
	1#除尘设备排 气筒进口 3	颗粒物	124.1	128.8	126.5	126.5	0.429	0.461	0.428	0.439				
		流量 (Nm <sup>3</sup> /h)	3455	3347	3380	3394								
1#除尘设备排 气筒出口	颗粒物	11.9	12.4	12.5	12.3	0.122	0.129	0.130	0.127					
	流量 (Nm <sup>3</sup> /h)	10294	10393	10400	10362									
	净化效率 (%)	---	---	---	---	91.6	91.4	91.2	91.4					
2018.11.13	1#除尘设备排 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163.8	157.4	159.9	160.4	0.622	0.590	0.619	0.610				
		流量 (Nm <sup>3</sup> /h)	3800	3747	3869	3805								
	1#除尘设备排 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128.5	131.7	127.0	129.1	0.452	0.459	0.453	0.455				
		流量 (Nm <sup>3</sup> /h)	3517	3488	3569	3525								
	1#除尘设备排 气筒进口 3	颗粒物	134.9	128.5	120.6	124.7	0.424	0.440	0.419	0.428				
		流量 (Nm <sup>3</sup> /h)	3396	3431	3475	3431								
1#除尘设备排 气筒出口	颗粒物	12.8	12.0	13.1	12.6	0.133	0.126	0.137	0.132					
	流量 (Nm <sup>3</sup> /h)	10379	10529	10488	10465									
	净化效率 (%)	---	---	---	---	91.1	91.5	90.8	91.1					

备注: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参考《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排放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20mg/m<sup>3</sup>)。

表 3-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续)

检测时间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排放速率 (kg/h)				
			1	2	3	均值	1	2	3	均值		
2018.11.12	2#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162.1	159.4	157.3	159.6	0.632	0.625	0.607	0.621		
		流量 (Nm <sup>3</sup> /h)	3896	3923	3857	3892	—	—	—	—		
	2#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79.5	85.9	84.1	83.2	0.0365	0.0401	0.0410	0.0392		
		流量 (Nm <sup>3</sup> /h)	459	467	468	471	—	—	—	—		
	2#除尘设备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9.8	10.4	10.1	10.1	0.0537	0.0535	0.0534	0.0535		
		流量 (Nm <sup>3</sup> /h)	5483	5149	5283	5305	—	—	—	—		
	净化效率 (%)	—	—	—	—	92.0	92.0	92.0	92.0			
2018.11.13	2#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1	颗粒物	158.7	162.9	163.4	162.3	0.621	0.630	0.631	0.627		
		流量 (Nm <sup>3</sup> /h)	3910	3868	3814	3864	—	—	—	—		
	2#除尘设备排气筒进口 2	颗粒物	86.9	84.7	85.2	85.6	0.0416	0.0396	0.0421	0.0413		
		流量 (Nm <sup>3</sup> /h)	479	468	494	480	—	—	—	—		
	2#除尘设备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	10.0	10.2	10.8	10.5	0.0569	0.0540	0.0578	0.0562		
		流量 (Nm <sup>3</sup> /h)	5371	5290	5355	5339	—	—	—	—		
	净化效率 (%)	—	—	—	—	91.4	91.9	91.4	91.6			

备注: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参考《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控制区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颗粒物≦20mg/m<sup>3</sup>)。

表 3-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mg/m <sup>3</sup> )				监控点与参照点浓度值的最大差值 (mg/m <sup>3</sup> )	达标情况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2018.11.12	颗粒物	0.240	0.355	0.391	0.398	0.158	达标
		0.205	0.402	0.387	0.357	0.197	
		0.202	0.401	0.390	0.370	0.199	
		0.248	0.369	0.395	0.404	0.156	
2018.11.13	颗粒物	0.254	0.372	0.362	0.406	0.152	
		0.227	0.374	0.355	0.413	0.186	
		0.259	0.375	0.353	0.351	0.116	
		0.247	0.395	0.354	0.364	0.148	

备注: 本项目废气参考《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0.5mg/m<sup>3</sup>)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1.0mg/m<sup>3</sup>)。

表 3-3: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日期	点位	昼间噪声值 Leq[dB(A)]	夜间噪声值 Leq[dB(A)]
2018.11.12	1#东厂界	50.0	44.7
	2#南厂界	55.9	43.2
	3#西厂界	56.4	43.0
	4#北厂界	56.9	43.1
2018.11.13	1#东厂界	55.3	42.1
	2#南厂界	51.5	44.6
	3#西厂界	56.1	44.8
	4#北厂界	56.6	44.6
标准限值		60	50

备注: 本项目噪声参考《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项目北厂界临近国道, 为 4a 类功能区, 昼间噪声标准限值为 70[dB(A)], 夜间噪声标准限值为 55[dB(A)]。

附表

气象条件参数

检测日期	气温 (°C)	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低云量	总云量
2018.11.12	12.1	101.3	1.1	SW	1	6
	14.5	101.4	1.2	SW	1	6
	15.0	101.5	1.2	SW	1	6
	14.2	101.4	1.3	SW	1	6
2018.11.13	12.3	101.4	1.3	SW	1	5
	15.1	101.5	1.3	SW	1	5
	15.4	101.5	1.4	SW	1	5
	14.3	101.4	1.2	SW	1	5

编制人: 胡燕平

审核: 王瑞清

签发: 张承霞

日期: 2018.11.19

日期: 2018.11.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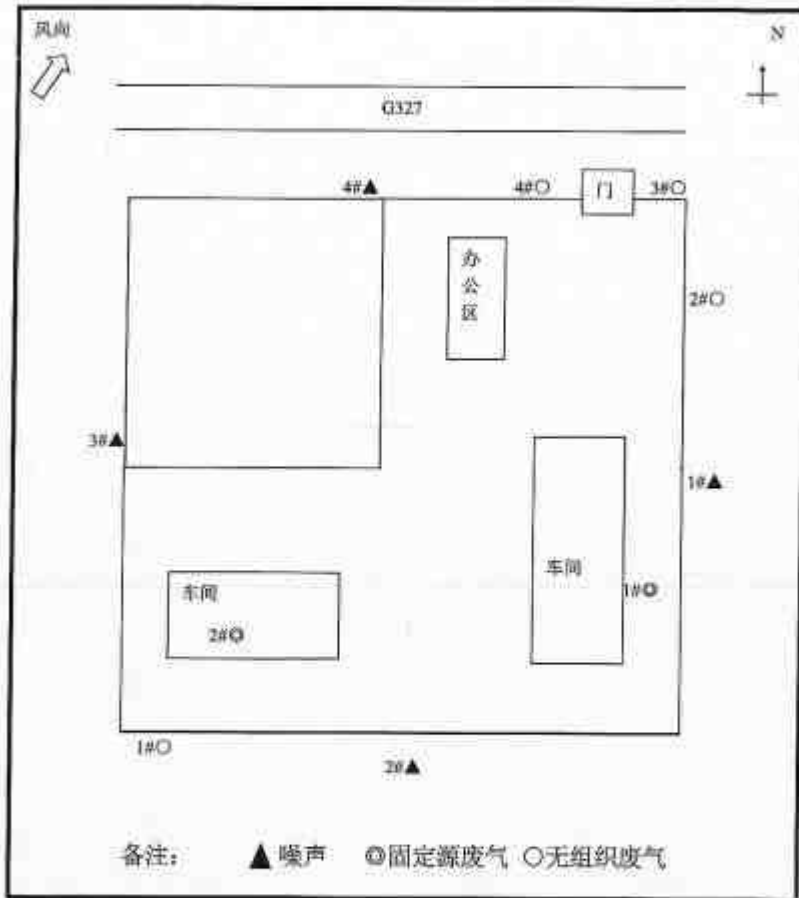
日期: 2018.11.19

山东国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附图：厂界及布点示意图

2018.11.12--2018.11.13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2018)

山东圆衡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171512114891

地址: 菏泽市牡丹区农机校(黄河路与昆明路交叉口)(2740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许可使用标志



171512114891

发证日期: 2017年09月22日

有效期至: 2021年09月21日

发证机关: 山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制发,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02MA9CM5414A  
名称: 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农机校(黄河路与昆明路交口)  
法定代表人: 栾凯

注册 伍佰零壹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21日  
营业期限 2016年11月21日至 年 月 日

经营范围 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检测; 环境影响评价和评估监测; 环  
工程质量检测; 地表水、地下水、饮用水、噪音、土壤、  
污染源检测; 室内空气质量检测; 职业卫生检测和检验; 环  
境工程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http://shky.gov.cn>

登记机关



根据《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九条规定, 企业应当于每年1-3月报送年度报告, 并向社会公示。  
未按规定报送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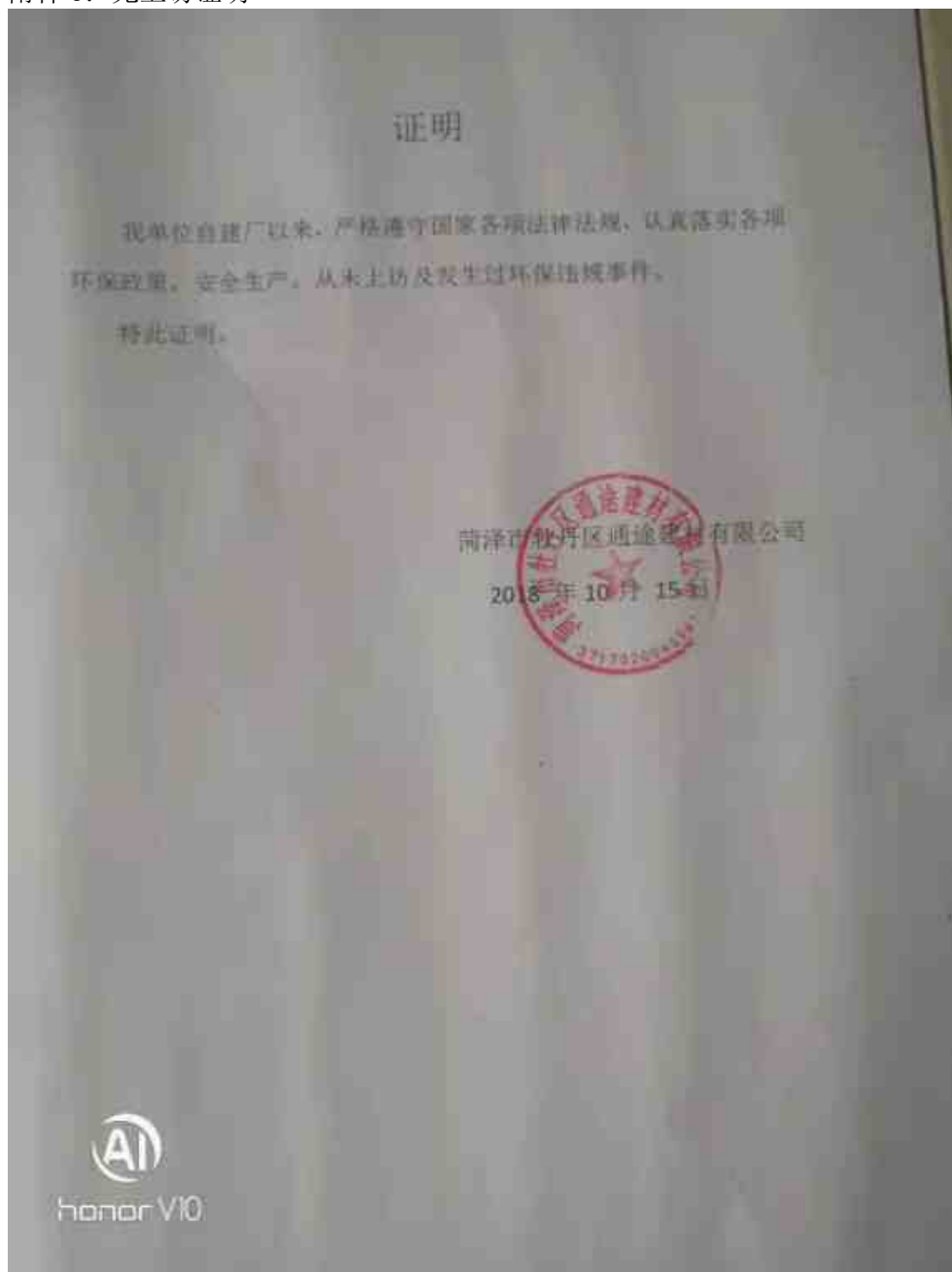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 4：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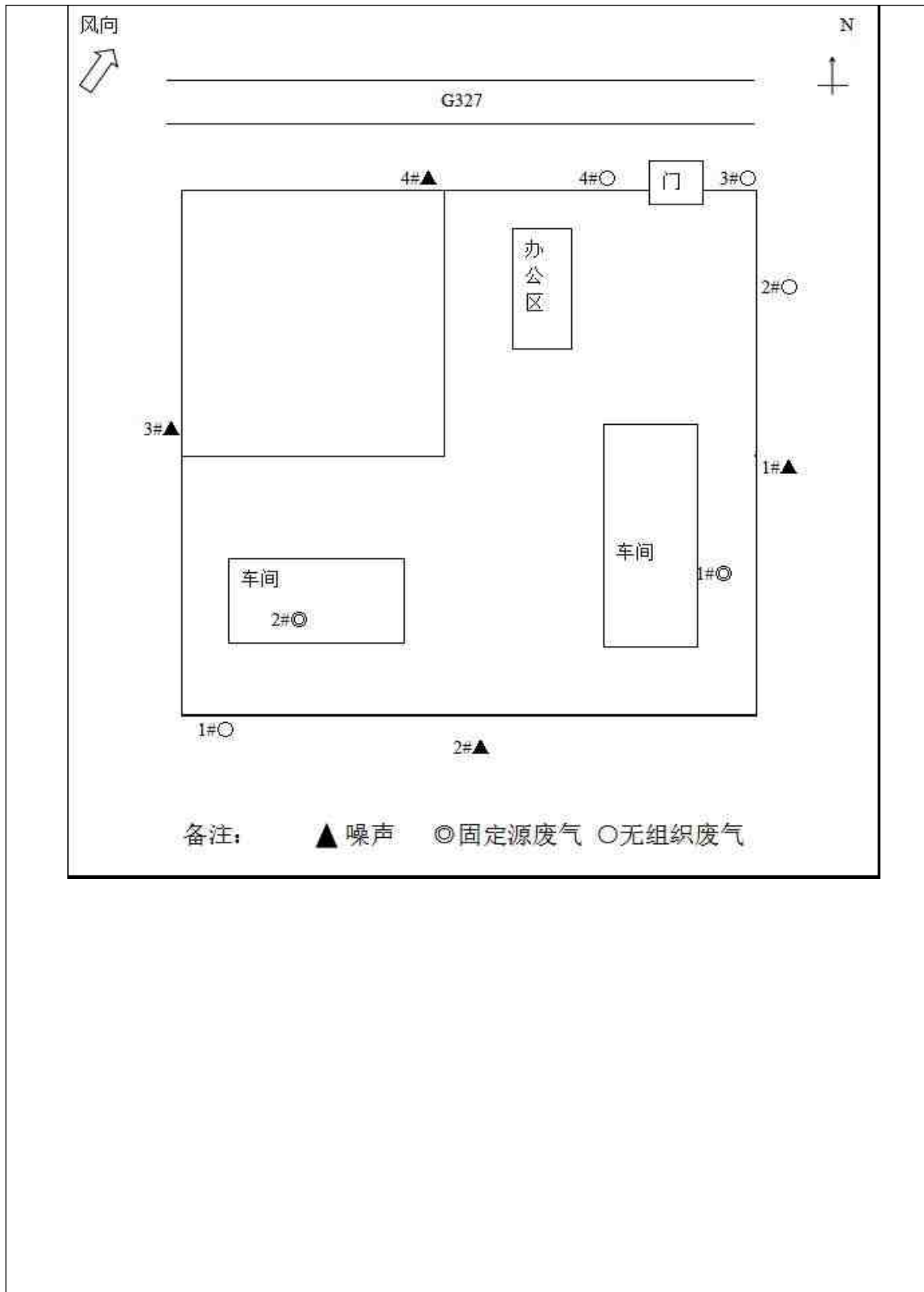
附件 5：无上访证明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厂区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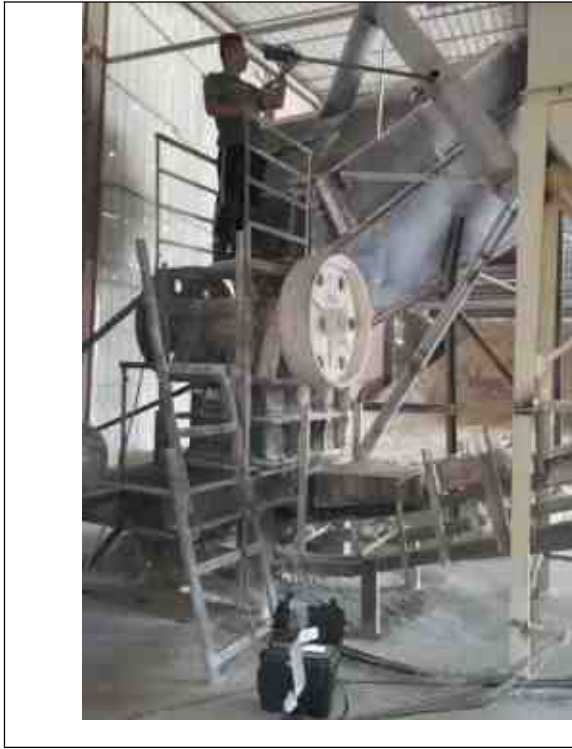


附图 3：现场监测图片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编制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在菏泽市牡丹区组织召开了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工作组由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验收检测单位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和 3 名专业技术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特别邀请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有关人员参加验收指导。

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该项目位于山东省菏泽市牡丹区沙土镇木刘村北 327 国道南侧，项目总投资 796 万元，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室、仓库等。

### (二) 环保审批情况

山东中慧咨询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编制了《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8 月通过菏泽市牡丹区环境保护局审查批复（菏牡环报告表[2018]37 号）。

受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圆衡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并在此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和 11 月 13 日连续两天进行验收监测。

### (三) 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 796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占总投资的 4.0%。

### (四) 验收范围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

## 二、工程变动情况

该项目建设内容、建设规模、生产能力、污染防治设施与环评文件、批复意见基本一致，因此不存在重大变更。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周围农户运走堆肥。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 （二）废气

本项目在上料破碎、制砂筛分、石灰破碎磨粉等过程中产生粉尘，在封闭式车间内，通过集气罩+袋式除尘器装置处理后经 15m 排气筒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生产设备运行噪声，所有噪声设备均为选购的低噪声设备且布置在厂房内，并经过吸声、隔声等措施，厂界噪声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 （四）固废

项目固废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 （五）该企业设有环保管理人员。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负荷 75%以上。

####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

#### 2、废气：

有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1#排气筒（机制砂车间）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13.1mg/m<sup>3</sup>、0.137kg/h，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表 2 一般控制区标准中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mg/m<sup>3</sup> 要求。外排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速率 3.5kg/h 要求。

2#排气筒（石灰石破碎车间）颗粒物的最大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分别为 10.8mg/m<sup>3</sup>、0.0578kg/h，均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

表 2 一般控制区标准中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要求。外排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排放速率  $3.5\text{kg}/\text{h}$  要求。

无组织废气：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颗粒物最大值为  $0.413\text{mg}/\text{m}^3$ ，监控点与参照点浓度值的最大差值为  $0.199\text{mg}/\text{m}^3$  无组织颗粒物满足《山东省建材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7/2373-2013）表 2 中标准（监控点与参照点颗粒物 1 小时浓度值的差值 $\leq 0.5\text{mg}/\text{m}^3$ ）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中排放标准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3、噪声：厂界环境昼间最大噪声值  $56.9\text{dB}(\text{A})$ ，夜间最大噪声值为  $44.8\text{dB}(\text{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要求。本项目北厂界临近国道，为 4a 类功能区，昼间噪声标准限值为  $70[\text{dB}(\text{A})]$ ，夜间噪声标准限值为  $55[\text{dB}(\text{A})]$ 。

4、固体废物：经核实，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是生活垃圾，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本项目固废将全部得到妥善的处置，无外排，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总量控制

该项目排放的污染物不纳入总量控制。

####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 废气治理设施

1#排气筒（机制砂车间）有组织颗粒物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 $90.8\%-91.6\%$ 。

2#排气筒（石灰石破碎车间）有组织颗粒物处理设施的处理效率： $91.4\%-92.0\%$ 。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按要求建设了相应的污染防治设施，经对废气监测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固废得到了有效处置，对环境安全。

####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中的各项环保要求，经检测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各项验收资料齐全，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的有关规定，在完成后续要求的前提下，同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应配合检测和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认真落实“后续要求”并形成书面报告备查。

建设单位应当通过环保部网站或其他便于公众知晓的方式，向社会公开信息。

## 七、后续要求与建议

### （一）建设单位

- 1、对机制砂车间和石灰石车间敞开部分进行封闭，减少车间无组织粉尘排放。
- 2、对 1#排气筒（机制砂车间）、2#排气筒（石灰石破碎车间）安装永久性监测平台，对 1#排气筒高度按规范进行加高，超出最近建筑物 3 米。
- 3、规范洗车平台，安装自动喷淋设施。
- 4、完善各项环保规章制度、档案管理，加强日常的环保管理与监督，确保废水、废气、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 （二）验收检测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 1、进一步规范验收调查报告文本内容，修改文本有误文字，不得照抄环评文件有关内容。
- 2、补充完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三同时登记表”。
- 3、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

## 八、验收人员信息见附件。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  
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其他说明事项

编制单位: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

# 目录

一：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公示截图.....	55
二：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调试公示截图.....	56
三：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57
四：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验收报告网上公示截图.....	61
五：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登记截图.....	62



# 一：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公示截图



## 二：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调试公示截图



### 三：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整改说明

#### 整改说明

2018 年 11 月 24 日，我公司在菏泽市牡丹区组织召开了年产 12 万吨机制砂、3 万吨石灰粉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工作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相关资料后，对我司不足之处提出了宝贵意见，我公司领导高度重视，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分析原因并结合实际情况落实整改，现将整改情况汇报如下：

整改意见	整改情况	
1、对机制砂车间和石灰石车间敞开部分进行封闭，减少车间无组织粉尘排放。		

2、对 1#排气筒（机制砂车间）、2#排气筒（石灰石破碎车间）安装永久性监测平台，对 1#排气筒高度按规范进行加高，超出最近建筑物 3 米。



3、规范洗车平台，安装自动喷淋设施。



4、完善各项环保规章制度、档案管理，加强日常的环保管理与监督，确保废水、废气、噪声稳定达标排放。



<p>1、进一步规范验收调查报告文本内容,修改文本有误文字,不得照抄环评文件有关内容。</p>	<p>已修改</p>
<p>2、补充完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三同时登记表”。</p>	<p>已完善</p>
<p>3、按照验收组提出的修改意见对验收监测报告进行修改后尽快网上公示。</p>	<p>-----</p>

菏泽市牡丹区通途建材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7日

